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2020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2020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2020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2020年一般公共

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2020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概况

一、主要职能

本单位是自治区重点艺术表演团体之一，从事创作演出优秀歌舞剧目，繁荣地区文化艺术事业，承担地区大型活动，负责完成政府接待和三下乡的演出活动任务，面向基层，为广大群众服务，培训地县专业创作表演人才，承担地委，行署下达的各项演出任务，牢牢把握意识形态领域前沿阵地，争取民心，凝聚人心，打好主动仗，传播正能量。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6个处室，分别是：行政办公室、话剧队、舞蹈队、乐队、舞美队、创作办公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部门编制数150人，实有人数185人，其中：在职120人，增加或减少0人；退休65人，增加或减少0人；离休0人，增加或减少0人。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2245.7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215.74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30	203 国防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4 公共安全支出		
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39.3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6.37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30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小 计		2245.74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33.2			
收 入 总 计		2278.94	支 出 合 计		2278.94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2245.7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215.74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30	203 国防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06.14	1806.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23	263.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6.37	146.37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30		30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2245.74	支 出 总 计	2245.74	2215.74	30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单位: 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97.52	1997.52	
301	01	基本工资	638.43	638.43	
301	02	津贴补贴	323.61	323.61	
301	03	奖金	229.31	229.31	
301	07	绩效工资	267.94	267.94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2.95	182.95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80.28	80.28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4.06	114.06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6	0.6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96	13.9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46.37	146.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87		50.87
302	08	取暖费	5.31		5.31
302	28	工会经费	21.41		21.41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15		24.1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9.05	149.05	
303	05	生活补助	1.78	1.78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47.27	147.27	
		合计	2197.44	2146.57	50.87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2020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2020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2278.94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等。

支出预算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等。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2020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收入预算2278.94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2215.74万元，占97.23%，比上年增加133.53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工资经费基数增加；

政府性基金30万元，占1.32%，比上年增加2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晚会节目数较去年有所增加，相应经费较上年有所增长；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33.2万元，占1.46%，比上年减少90.8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的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项目资金减少。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2020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2020年支出预算2278.94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2197.44万元，占96.42%，比上年增加115.23万

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晋升，社会保险缴费基数调增，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增加。

项目支出81.5万元，占3.58%，比上年减少52.5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演出的设备购置费较上年减少。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245.74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215.7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30万元。

支出预算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806.14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支出、日常运转经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63.23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146.37万元，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

其他支出30万元，主要用于本年春节晚会项目经费。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215.74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70.16万元，增长3.27%。主要原因是：本年拨付的专项工作经费项目和单位业务补助项目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1806.14万元，占81.51%。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63.23万元，占11.88%。

3. 住房保障支出（类）146.37万元，占6.6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团体（项）：2020年预算数为1806.14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226.09万元，增长14.31%，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工资基数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182.95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14.08万元，增长8.34%，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社会保险缴费基数调增。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80.28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3.82万元，增长5%，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工资基数增加。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0年预算数为146.37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20.68万元，增长16.4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缴费基数调增。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197.4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146.5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50.87万元，主要包括：取暖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2020年项

目支出情况说明

1、项目名称：专项工作经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上级部门的安排和部署，投入2万元用于购买设备

预算安排规模：2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安防设备采购和安装支出2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3月-2020年12月

2、项目名称：20年度春节晚会补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地委宣传部的安排和部署

预算安排规模：3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春节晚会用人员差旅费，创作新剧目和新音乐，LED灯光设计，演出用耗材等3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01月24日

3、项目名称：单位业务补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单位领导安排

预算安排规模：16.3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资金分配情况：主要用于单位一年用电费8.16万元，单位管道维修和清理费4万元，其他业务费4.14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3月-2020年12月

4、项目名称：喀什故事专题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单位财政预算安排部署

预算安排规模：33.2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资金分配情况：主要用于舞台景杆维修11万元，吊杆翻修费6万元，购买演出服装费7万元，购买耗材费9.16万元等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3月-2020年11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年初预算；公务接待费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预算安排。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2020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30.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0.00万元，增长200%。主要原因是今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使用规模增加。其中：

1.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文化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30万元，主要是用于：2020年春节晚会所需要的节目创作，LED屏幕制作，演员差旅费，道具耗材等。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0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本级及下属0家行政单位和0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50.8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7.96万元，增长122.04%。主要原因是工会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及下属单位政府采购预算43.2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2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43.00万元。

2020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2309.00平方米，价值190.99万元。

2. 车辆3辆，价值81.10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价值0万元；执法执勤用车0辆，价值0万元；其他车辆3辆，价值81.10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13.07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840.10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0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0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4个，涉及预算金额81.5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项目名称	20年度春节晚会补助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0万元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2020年春节晚会以《新时代·新喀什》为主题，突显了各族群众的同欢盛世欢腾，为在节日期间营造安定祥和的节日氛围，宣传贯彻落实十九大精神，以喀什各界文艺力量为主题，融合多元化的文艺表演形式，来反映一年来喀什所取得的各项辉煌成就。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参加演出人数差旅费			≤6万元	
		创作新剧目标准			=2.5万元/本	
		LED灯光设计和制作标准			≥15万元	
		创作新音乐标准			=5万元/个	
		演出用道具耗材费用			=0.5万元/批	
	时效指标	晚会截止时限			2020年1月24日	
	数量指标	参加演出人数			≥250人数	
		创作新剧目			≥2本	
		LED灯光设计和制作			≥20米	
		创作新音乐数			≥2个	
质量指标	演出用道具耗材			≥3批		
质量指标	晚会覆盖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用演艺方式，表示对党的感恩			长期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单位文化领域带头作用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项目名称	专项工作经费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万元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单位工作的相关要求，为切实增强安全防范意识，强化管理，完善措施，为有序发展单位整体工作，我团实际制定了单位安全工作实施方案和经费预算。该项目实施后产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持续性，社会指标等指标，根据数据分析研究均可实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专用设备购置标准（万元/一次）		≤0.5	
		设备维修标准（万元/一次）		≤0.25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支付及时率		≥95%	
	数量指标	专用设备购置数		≤3	
专用设备维修次数		≤2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单位防范意识		逐步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单位安全生产工作		逐步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单位满意率（%）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项目名称	单位业务补助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6.3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6.3万元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保障我团2020年度内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一年用电月标准			≥0.68万元	
		单位管道维修和清理标准			≥2万元	
		其他业务费用标准			≥2.07万元	
	时效指标	业务服务时限			2020年1月至12月	
	数量指标	一年用电月数			≤12月	
		单位管道维修和清理次数			≥2次	
		其他业务费用次数			≥2次	
质量指标	单位业务服务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善为社会服务能力			长期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单位本职作用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项目名称	喀什故事专题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3.2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3.20万元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将该项目实施后产出一定的数量指标和质量指标及成本指标，社会指标，可持续性指标等，单位项目领导小组对该项目数据进行分析和研究均可实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舞台景杆标准（万元/个）			≤1.1	
		吊杆翻修标准（万元/次）			≤6	
		购买演出服装标准（万元/一套）			≤0.14	
		购买耗材标准（万元/次）			≤2.29	
	时效指标	晚会截止时限			2020年1月24日	
	数量指标	舞台景杆系统翻新数量（个）			≤10	
		吊杆翻修数（次）			≤1	
		购买演出服装数（套）			≤50	
		购买耗材数（次）			≤4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覆盖率（%）			≥95%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单位本职作用			逐步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单位为社会服务能力			逐步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

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2020年05月25日